

##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终止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 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仙坛股份”）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熟食品加工项目”，并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1326 号）核准，公司向 5 名发行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2,490,201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37.2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37,759,987.25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11,272,490.2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6,487,497.05 元。该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和信验字(2016)第 000085 号《验资报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熟食品加工项目	24,418.00	23,259.00

序号	募集资金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2	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	52,517.00	51,389.75
3	补充流动资金	8,000.00	8,000.00
合计	——	84,935.00	82,648.75

## 2、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实行专款专用。

2016年9月，公司会同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开设募集资金专户，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2016年9月26日，熟食品加工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山东仙坛鸿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仙坛鸿”），仙坛股份、仙坛鸿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农业银行烟台西关分理处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222,531,100.00元转入该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实施有效监管。

2020年3月19日，因变更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仙坛股份、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牟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15386101040038374）进行监管，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仙坛股份、仙坛鸿、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烟台西关分理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15386201040001628）进行监管，该专户仅用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和2021年1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商品鸡饲养立体养殖技术改造项目”，并将该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合计

89,716,935.56元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已于2021年3月22日注销。

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和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熟食品加工项目”的二期工程暂缓推进，延期至2022年12月31日。

## 二、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 1、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拟终止2015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熟食品加工项目”的资金投入，并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次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事宜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同意意见。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2023年3月31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拟投入募集资金	已实际投入募集资金	利息、理财收益	募集资金余额
熟食品加工项目	232,590,000.00	110,122,166.62	33,295,291.73	155,763,125.11

注1：截至2023年3月31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3,263,125.11元，尚未到期的定期存单152,500,000.00元；注2：补流具体金额以实际划款时该项目专户资金余额为准。

### 2、拟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原因为

熟食品加工项目的建设周期分两期工程，目前一期工程项目的研发、品牌建设、销售市场运行等方面已稳步推进。2022年受行业景气度等因素影响，二期工程暂缓推进，根据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熟食品加工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以自有资金适时推进熟食品加工项目。

### 3、拟终止项目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说明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结合市场环境的实际情况，为了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公司拟将“熟食品加工项目”剩余的募

集资金 155,763,125.11 元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相关生产经营活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募集专项账户余额划转及账户注销等相关事宜。

### 三、本次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客观实际情况发展变化审慎做出的，公司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能更好地满足公司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的资金需求，可以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助力，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 四、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的意见

#### （一）董事会意见

同意公司终止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熟食品加工项目”，并拟将该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该事项的审批履行了必要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综上所述，我们同意上述事项，本事项在董事会审批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理，同意公司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仙坛股份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监事会认可并同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保荐机构对仙坛股份本次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 五、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 4、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终止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仙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